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11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紀錄

日 期: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上午 11 時 21 分

地 點:本會議事廳

出 席:議長許崑源 副議長蔡昌達

議員陳政聞等60人(如簽到簿)

請 假:議員鍾盛有

列 席:市政府-財政局局長李瑞倉等(如簽到簿)

本 會一副秘書長吳修養、專門委員簡川霖、法規研究 室主任許進興、議事組主任黃錦平

請 假:市政府—茂林區公所區長盧進義(由主任秘書陳聰桔代理)

桃源區公所區長陳海雲(由主任秘書高美圓代理)

那瑪夏區公所區長白樣·伊斯理鍛(由主任秘書 孔腎傑代理)

主 席:許議長崑源

記 錄:黃美慧、李鳳玉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宣告開會。

二、宣讀本會第1屆第11次臨時會第2次會議紀錄,並經大會 認可確定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二讀會

審議市政府提案

第6次定期大會部分

編號:28 類別:財經

案由:請審議 103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 預算及綜計表,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 預算案。

發言議員:

鄭議員新助 陳議員麗娜 李議員雅靜 陸議員淑美

說明人員:

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鳳山區公所王區長嘉東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

決議:歲入部門-

(總)表 12 第 26 頁 罰款及賠償收入

海洋局:照案通過。

都市發展局:照案通過。

觀光局:照案通過。

水利局:照案通過。

(總)表 12 第 27 頁至第 42 頁 規費收入

高雄市議會:照案通過。

秘書處:照案通過。

人事處:照案通過。

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: 照案通過。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: 照案通過。

客家事務委員會:照案通過。

鹽埕區公所等33個區公所:照案通過。

註:第32頁至第42頁規費收入—民政局至水利局尚在審議中。

丙、其他事項

李議員雅靜於中午 12 時 25 分提額數問題,經清點結果,在 場議員人數計 12 位,不足法定額數,主席許議長崑源隨即宣 布散會。

丁、散會:中午12時26分。